



李学勤·主编

文 史 存 典

古 文 研 究

单士元·著



中国文史出版社



单士元·著

故宫旧档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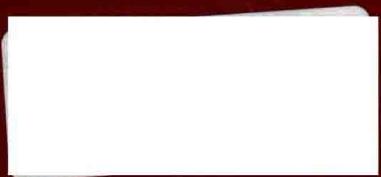
史
籍

卷一

单士元·著



中国文史出版社

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故宫旧档 / 单士元著. -- 北京 : 中国文史出版社,
2018.6

(文史存典系列丛书 · 史学卷)

ISBN 978-7-5205-0182-8

I . ①故… II . ①单… III . ①故宫博物院—档案资料
—汇编—北京 IV . ① G269.263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8) 第 052879 号

出 品 人：刘未鸣

责 任 编辑：窦忠如 蔡丹诺

策 划 人：窦忠如

责 任 校 对：程铁柱

装 帧 设计：润一文化

实 习 编辑：孟凡龙 王 丰

出版发行：中国文史出版社

社 址：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3 号 邮编：100811

电 话：010—66173572 66168268 66192736 (发行部)

传 真：010—66192703

印 装：廊坊市海涛印刷有限公司

经 销：全国新华书店

开 本：720 毫米 × 889 毫米 1/16

印 张：17

字 数：219 千字

版 次：2018 年 7 月北京第 1 版

印 次：2018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定 价：76.50 元



文史版图书，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。

文史版图书，印装错误可与发行部联系退换。

《文史存典系列丛书》学术顾问委员会

(按照姓氏笔画排序)

冯其庸 冯骥才 刘庆柱 许嘉璐

杨乃济 吴良镛 陈建功 李学勤

李敬泽 罗 杨 郑欣淼 耿宝昌

舒 乙 谢辰生 傅熹年 樊锦诗

出版说明

中华民族历史悠久，文化源远流长，各个领域都熠熠闪光，文史著述灿若星辰。遗憾的是，“五四”以降，中华传统文化被弃之如敝屣，西风一度压倒东风。“求木之长者，必固其根本；欲流之远者，必浚其泉源。”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中华民族的精神命脉，也是我们在激荡的世界文化中站稳脚跟的坚实根基。因此，国人需要文化自觉的意识与文化自尊的态度，更需要文化精神的自强与文化自信的彰显。有鉴于此，我社以第五编辑室为班底，在社领导的统筹安排下，在兄弟编辑室的通力合作下，在文化大家与学术巨擘的倾力襄助下，耗时十三个月，在浩如烟海的近代经典文史著述中，将这些文史大家的代表作、经典等遴选结集出版，取名《文史存典系列丛书》（拟10卷），每卷成立编委会，特邀该领域具有标志性、旗帜性的学术文化名家为主编。

“横空盘硬语，妥帖力排奡。”经典不是抽象的符号，而是一篇一篇具体的文章，有筋骨、有道德、有温度，更有学术传承的崇高价值。此次推出第一辑五卷，包括文物卷、考古卷、文化卷、建筑卷、史学卷。文物卷特请谢辰生先生为主编，透过王国维、傅增湘、朱家溍等诸位先生的笔端，撷取时光中的吉光片羽，欣赏人类宝贵的历史文化遗产；考古卷特请刘庆柱先生为主编，选取梁思永、董作宾、曾昭燏先生等诸位考古学家的作品，将历史与当下凝在笔端，化作一条纽带，让我们可以触摸时空的温度；文化卷特请冯骥才先生为主编，胡适、陈梦家、林语堂等诸位先生的笔锋所指之处，让内心深处发出自我叩问，于

夜阑人静处回响；建筑卷特请吴良镛先生为主编，选取梁思成、林徽因、刘敦桢等诸位哲匠的作品，遍览亭台、楼榭、古城墙，感叹传统建筑工艺的“尺蠖规矩”；史学卷特请李学勤先生为主编，跟随梁启超、陈寅恪、傅斯年等诸位史学大家的笔尖游走在历史的长河中，来一番对悠悠岁月的探源。

需要说明的是，限于我们编辑的学识，加之时间紧促等缘故，遴选的文章未必尽如人意，编选体例未必尽符规律，编校质量未必毫无差错，但是谨慎、认真、细致与用心是我们编辑恪守的宗旨，故此敬请方家不吝指谬。

中国文史出版社
2018年4月16日

目 录

一 总论 / 1

档案释名发凡 / 2

故宫档案内容简单提要 / 11

故宫档案旧名（重要部分） / 16

清代接收明代档案 / 21

二 清史类 / 25

整理满文老档记 / 26

整理清代实录记 / 31

清帝起居注 / 41

三 奏疏类 / 57

奏 折 / 58

题 本 / 63

清代题本启本制度补考 / 86

清代黄册 / 103

塘 报 / 111

条奏清册 / 113

清代批本处 / 115

清宫奏事处职掌及其档案内容 / 121

四 清廷机构类 / 133

管理宫廷生活的清代内务府组织机构及其档案 / 134

清代内阁大库档案 / 144

清代军机处档案 / 159

清代军机处档案编年目录说明 / 170

清代军机处档案中所藏汪兆铭谋刺载沣供词 / 213

文殿试题目档 / 224

五 其他 / 229

抢救山东曲阜孔府历史档案记 / 230

中国档案史讲义提纲 / 243



— 总论

档案释名发凡

档案是研究历史的直接史料，因为它是未经过改纂而仍保存一件事真相的文书，所以历史家称它为直接史料，或称为历史的原料（档案本身亦有直接与间接不同之价值）。但历代史料流于今日者，档案一类绝少。盖古时公家文书，大抵编敕成书，始能传布。吾人今日在官私书目中所见者，如唐各朝实录，宋元丰广案，国朝会要，元经世大典，太常集礼稿等皆是，然已经过改纂过程而失掉原料的价值。虽然，上所谓经过改纂的史料，在今日仅能于书目中求之，其原书亦多已不传。明清两代的档案留于今日者尚夥，除明代者为晚年一部分外，有清一代者大都存留。属于中央政府的：内阁、军机处、宫中的奏事处、内务府等，是

吾人欲研究清史材料方面的引用无疑的直接史料——档案——要尽量参考。然而参考档案的工作亦大非易事，每见阅者走进档案库里时，辄感到一部十七史从何读起的苦闷。其原因则为档案种类繁夥，名称复杂，卷帙缤纷，无由取材，此点在前人已有同感，匪独今人。如《枢垣记略》记军机处档案曰：

窃谓各部院案牍，皆书吏经手，司员寓目而已。惟枢廷义取慎密，有官而无吏，除每日发钞之折交方略馆供事缮写外，凡收发文移，登记档案，及奉寄旨并饬封存之件，皆章京亲自料简，其章程名目，传自前辈。虽以各部院能事之能员，新入其中，有不能骤解者。

观上文知当时已如此，何况事过境迁，虽然近来整理档案的机关，已经计划把它用科学的方法，分门别类，编制目录（故宫博物院文献馆有整理档案规程草案），但浩如烟海的档案，绝非短期所能成功，必须先有释名的工作，而使阅者依名检索，获得指南的便利。

上所述系为流传档案中的史料，先替学者作一部释名的工具书，但释名的意义，不仅为便于学者阅览而已。盖档案本身的历史亦值得研究，吾人倘能将各个档案的历史，都研究的很明白，则对一代典章制度考据，有时比参考会典及各部则例等书还要详明准确的多（会典与则例全系根据档案纂辑而成的）。现在我们把清代档案名称的历史，分三类研究：一考古的，此一类内閣大库档案多属之。二因特设之机关而新创的，此类军机处档案多属之。三由满文而译为汉文的或译音的，此类内务府档案多属之。譬如内閣档案中之御屏京官册，其制远在唐代。《资治通鉴》卷一百九三：

唐太宗贞观二年，上曰：为朕养民者惟在都督刺史，朕尝疏其名于屏风，坐卧观之，得其在官善恶之迹，皆注于名，以备黜陟。县令尤为亲民，不可不择，乃今内外五品以上，各举堪为县令者以闻。

明代御屏则张于文华殿后，《日下旧闻考》卷七补遗引《大事纪要》：

万历二年十一月，阁臣张居正进御屏一座。中三扇绘天下疆域之图。左六扇列文官职名。右六扇列武官职名。用浮帖，以便更换，上命张于文华殿后。

清初即沿旧制，令御用监造御屏。见《康熙会典》卷二：

凡御屏，顺治二年令御用监制造送内院，内院移文吏、兵二部，开送内外大小文武官员职名填写。十三年照例移文吏、兵二部造册送院。

现内阁大库有顺治御屏京官册，即《康熙会典》中所谓造册送院之类。尚有光绪武官职衔单一种，糊以纸梗，可以悬挂，人名则用浮帖，与明代的御屏制度极近。若黄册之名，则见于《明史》。不过明代仅是关于赋役上于户部者谓之黄册。《明史·食货志·赋役》：

洪武十四年诏天下编赋役黄册……册凡四，一上户部，其三则布政司，府、县各存一焉。上户部者册面黄纸，故谓之黄册。

清代则凡属随本进呈之清册，皆称黄册。至于起居注、实录之制，唐宋已然，袭古自无疑义。军机处为清代所创，组织特殊，所以它的档案，立名亦多新异。如随手登记档，为谕旨及奏折之摘由登记簿，其所以名随手者，盖表示未可积压之意。清代故事，凡谕旨奏折，发下军机处例须逐件摘由登记于簿，然后录副存档，各件皆须当日缮写竣事，因是军机处档案，原本字体皆行草。随手档即当日之摘由登记簿。寄信档为记载谕旨簿之一，因为不是由内阁明发，而由军机处出名密寄，所以称曰寄信，外间称曰廷寄，言其寄自内廷之意。更有密记档一种，自档名观之，实不知所记述者为何物，但册中所记，皆为大员自行议罪银两已未交清的数目。考清吏部降罚条有：罚俸例，由三月以至二年，其权操在吏部，款则由户部承追，与所记自议之事不同，自行议罪银两，系由军机处查催，款交内务府。此项银两实为皇室经费特别收入一项。但尚有值得注意者，在册中所记文件后，尝有“交密记处存”，或“交密记处领讫”字样，似当日尚有专门经理罚款的组织。此类档案实足以补订会典等书之阙，而为考证一代职官的重要史料。内务府本为皇帝的管家，组织庞杂，由总管大臣以至匠役，无一非满洲世仆，所以在它的档案里，关于满洲语及满洲的习惯，特别比其他档案表现的多，这也是当然的现象。如未盖印白本档、已盖印红本档、笔帖式档、苏拉饭银档、护军朱车值班档，我们把上述的档案内容翻阅一过，知道它所谓已未盖印的白本与红本，就是奏折与题本，笔帖式是满洲文书官名，苏拉是夫役，朱车又名堆拨，是护军住的房子。这在清文汇书里，都可以查得出来。

档案种类名称的解释，已如上述，略示一斑。但尚有两点亦为释名中重要部分，我们知道档案没有一种是能够单纯独立的。换言之，即各种档案造成的程序，各有相互的关系。现在试举内阁的红本、黄册、史书为例，它的关系是这样的，各部院陈报政务之文书曰部本，各省者曰

通本，通称题本。部本、通本到内阁后，内阁大学士将本随同票拟谕旨进呈皇帝阅览，准或驳，均用朱笔批于本上，经批后，遂改称红本。清《光绪会典》卷二：

凡本省通本，有部本……票拟则缮签……若三签，若四签，皆备拟以候欽定，申以说帖，得旨则批本。每日进本，或照拟，或另降谕旨，或于原签内……奉旨应用何签，由批本处翰林、中书等批写清字，汉学士批写汉字，皆以朱书。乃发于六科，清汉字批写后，为红本。六科给事中赴阁恭领，随传钞于各衙门。

又案红本即题本，白本系奏本，以题本盖印，奏本不盖印，以示区别。如：内务府档案中有红白本档。是史书为红本之摘要，盖红本原文皆冗长，别录本中要语粘贴于后，以便检阅，谓之贴黄。制亦沿明。王士祯《居易录》载：“崇禎元年从辅臣李国朱请，章奏仿古人贴黄之法，撮节要粘原本以进。”清代因之。《光绪会典·通政司》卷六九：“别纸摘录本中要语粘于本之尾，曰贴黄。又案贴黄之制，不仅于本章，凡公文黄绫、黄纸、书便笺呈御览者，皆称贴黄。如《明会典》卷十一，吏部稽勋司贴黄：“每岁终稽勋司官吏，以除过官员，用黄纸二，开注脚色，类奏用宝，送印绶监分贴内外黄。”兵部亦有贴黄之制。若清代表文之前，皆用黄绫一小方，上书某表一通，即名贴黄。“题本以别纸撮要贴于本末，并非用黄，亦称贴黄者沿旧名也。”照录贴黄，分部编订成册，谓之史书。案史书本应全钞本章，《光绪会典》六九：“凡科钞，给事中亲接本于内阁，各分其正钞外钞而下于部。应书封驳则以闻，岁终则汇其本以纳于内阁，凡领本皆附以史书录书。”注云：红本发抄后，由科别录二通，供史官记注者曰史书，储科以备编纂者曰录书。皆校对钤印。史书送阁，录书存科。”《会典》仅云发钞

红本，并未云照录贴黄，但今内阁大库所存史书，皆为贴黄摘要，由此知道红本为题本、通本的改称。黄册为题本的附件，史书为红本贴黄的汇钞。我们如果对于各种档案，都这样明了它的程序和相互的关系，则对于档案本身不同的价值，由此也可以判断。当引用材料时，更有相当的便利与准确矣。其次则为档案的内容的名词，也可以说是术语。如内阁漕粮黄册中，所谓行月，据《会典》载，即运漕官支领行粮、月粮的简称。皮脏即营马倒毙，出售皮脏缴回之银两。这样简短的术语，不加以考证，不视其内容，实无由晓其意义。军机处职居密勿，其档案章程名目，更有足考。《枢垣记略》载述一则，极详尽：

奏折发下军机处，章京分送各军机大臣互相翻阅，谓之接折。凡奉朱批另有旨，即有旨及未奉朱批者，皆另贮黄匣，交军机大臣捧入请旨，谓之见面。值日章京将本日所接奏折，所递片单，所奉谕旨，译悉分载。朱批敬谨全载，谕旨及折片，则摘叙事由。有应发内阁者，皆注明交字。应发兵部者，皆注明马递及里数，钉成巨册，以春夏二季为一本，秋冬二季为一本，谓之随手。凡缮写明发谕旨为各片单，用六行格子缮写，寄信传谕，用五行格子，每行二十字，谓之现递。其有字数过长者，急须缮递，则令一人于草稿中截定行款，分纸速写，谓之点扣。分写毕，仍糊而联之，谓之接扣。交达拉密复校后，贮于黄匣，送军机处大臣恭阅无讹，始付内监递进，谓之述旨。经朱笔改定者，谓之过朱。若先期预拟谕旨缮写后，封存于匣以备届期呈递者，谓之伏地扣。其恭遇巡幸，于首站呈递者，谓之下马递。凡随折谕旨交内阁汉票签，其不因奏请而特降者，交内阁满票签。寄信传谕，由马递者交兵部。有交各部院速议速办者，即专交各部院。皆使领者注明画押于簿中，谓之交发。凡抄折皆以方略馆供事，若系密行陈奏，及用寄信传谕之原

折，或有朱批应慎密者，皆章京自抄。各折抄毕，各章京执正副二本，互相读校，即于副折面注明某人所奏某事及月日，交不交字样，谓之开面。值日章京，将本日所接各省原折，各归原函缴入内奏事处，谓之交折。凡本日所奉谕旨及所递片单，钞订成册，按日递添，按月一换，谓之清档。凡发交之折片，由内阁等交还，及汇存本处者，每日为一束，每半月为一包，谓之月折。

《枢垣记略》所记，对于检阅档案时实予以相当的便利。因为它的名词，在档案中时常以看见的，至于内务府档案内容的名词，有时非利用满文不可，有的宫中习用语，已见前述。现再举数例为证，如“阿哥”满文作皇子解。“夸尔达”满文即一处之首领。“拨什库”满文为八旗军级之一。其译汉则曰领催。光绪《会典·兵部·领催》注云：“八旗骁骑营步军营兵之司档案俸饷者，为领催。”“乌克甲”满文为八旗军级之一。译汉曰马甲，其字原作盔甲解。光绪《会典·马甲》注云：“八旗骁骑营之兵为马甲。汉军藤牌即在马甲额内。又步军所辖守城门兵，亦有额设马甲。”“鄂尔布”满文为八旗军级之一，无汉译，其字作马褂解，以鄂尔布为名者，乃穿马褂之兵也。光绪《会典·兵部·鄂尔布》注云：汉军骁骑异鹿皮兵，为“鄂尔布”。习惯语如“上头”、“主子”，为宫中职员人员对皇帝及后妃的通称。“见起”为早朝引见臣工之义。“月例”，即“月俸”，亦即照例的月资。上列的名词，我们也有诠释的必要。档案如果经过前述的方法，作出一部完整的档案释名，我相信必能使国内外学者，对于档案史料，及其本身的价值，当更有深切的认识。

现在按前述的理由，归纳释名方法如下：

一、档案原存机关。

二、档案类别的解释，如档案类，奏疏类。

三、一种档案名词的解释，如档案类之上谕档，黄册，史书，寄信档等。奏疏类之题本，奏折等。

四、档案内容的习用名词，如黄册之行月、皮脏等。

我们本此方法，已曾搜集了若干名词及其解释，现尚不便发表，因为这类辞典式的工具书，必须作到相当完备的程度，始可问世。而兹事体大，欲早日观成，绝非一二人之力所能任。所以先据己见，撰此发凡，倘能引起同志，共策进行，实所企幸。（选自《文献论丛》，一九三六年）

根据我的倡议，引起了同道的响应，本人自己亦积极进行，积稿盈尺，尚未问世。惜在动乱中时有散失，损失最甚时，是在极“左”思潮，“文化大革命”期中，经过抄检，更遭浩劫，兹检残余，有内阁大库档案、军机处档案、奏事处档案、内务府档案。曾经写有专文发表者，有《清代实录考》、《起居注考》、《奏事处考》、《内务府考》、《批本处》等有关各机关职掌，及其档案论文。另有一篇《档案名称渊源初探》，现汇集各种档案释名问世，乃存其所仅存也。下所录者，属于军机处档案。作为首集。

档案释名编辑凡例

为了说明封建王朝的公文格式，在档案名前，举出档案内容一例以明之。在移录时，遇有另行，或由于尊崇封建统治者，抬高一格、二格书写之例，都照原式书写，以考见封建王朝等级制度，作为历史材料。

在清王朝时，有与邻邦往来关系，列有专档。当时是所谓天朝时代，在语汇上，是以宗主国自居。这种历史现象，在释名上，只介绍档案内容，不举档案原例。

这个释名工作，是专属军机处档案。四十年前，旧稿已有残缺，但主要档案大体尚备。其个别散佚者，不拟再补。后附另散内阁、内务府